



清末民初文獻叢刊

# 中國小說史略

(下冊)

魯迅著



## 第十六篇 明之神魔小說（上）

奉道流羽客之隆重，極于宋宣和時，元雖歸佛，亦甚崇道，其幻惑故行于人間，明初稍衰，比中葉而復極顯赫。成化時有方士李孜，釋繼曉，正德時有色目人于永，皆以方伎雜流拜官，榮華熠燿，世所企羨，則妖妄之說自盛，而影響且及於文章。且歷來三教之爭，都無解決，互相容受，乃曰「同源」，所謂義利邪正善惡是非真妄諸端，皆溷而又析之，統於二元，雖無專名，謂之神魔，蓋可赅括矣。其在小說，則明初之平妖傳已開其先，而繼起之作尤夥，凡所敷敘，又非宋以來道士造作之談，但爲人民閭巷間意，蕪雜淺陋，率無可觀，然其力之及於人心者甚大，又或有文人起而結集潤色之，則亦爲鴻篇鉅製之胚胎也。

彙此等小說成集者，今有四游記行於世，其書四種，著者三人，不知何人編定，

惟觀刻本之狀，當在明代耳。一曰上洞八仙傳，亦名八仙出處東游記傳，二卷五十六回，題「蘭江吳元泰著」。傳言鐵拐（姓李名玄）得道，度鍤離權，權又度呂洞賓，二人又共度韓湘曹友，張果藍采和何仙姑則別成道，是爲八仙。一日俱赴蟠桃大會，歸途各履寶物渡海，有龍子愛藍采和所踏玉版，攝而奪之，遂大戰，八仙「火燒東洋」，龍王敗績，請天兵來助，亦敗，後得觀音和解，乃各謝去，而「天淵迴別天下太平」之候，自此始矣。書中文言俗語間出，事亦往往不相屬，蓋雜取民間傳說作之。

二曰五顯靈官大帝華光天王傳，即南游記，四卷十八回，題「三台山人仰止余象斗編」。言有妙吉祥童子以殺獨火鬼忤如來，貶爲馬耳娘娘子，是曰三眼靈光，具五神通，報父讐，游靈虛，緣盜金鎗，爲帝所殺；復生炎魔天王家，是爲靈耀，師事天尊，又詐取其金刀，煉爲金磚以作法寶，終鬧天宮，上界鼎沸；玄天上帝以水服之，使走人間，託生蕭氏，是爲華光，仍有神通，與神魔戰，中界亦鼎沸，帝乃赦之。華光因失金磚，復欲製煉，尋求金塔，遂遇鐵扇公主，擒以爲妻，又降諸妖，所向無

敵，以憶其母，訪於地府，復因爭執，大鬧陰司，下界亦鼎沸。已而知生母實妖也，名吉芝陀聖母，食蕭長者妻，幻作其狀，而生華光，然仍食人，爲佛所執，方在地獄，受惡報也，華光乃救以去。

……却說華光三下酆都，救得母親出來，十分歡悅。那吉芝陀聖母曰：「我兒，你救得我出來，道好，我要討岐娥喫。」華光問：「岐娥是甚麼子，我兒媳俱不曉得。」母曰：「岐娥不曉得，可去問千里眼順風耳。」華光即問二人。二人曰：「那岐娥是人，他又思量喫人。」華光聽罷，對娘曰：「娘，你在酆都受苦，我孩兒用盡計較，救得你出來，何又想喫人，此事萬不可爲。」母曰：「我要喫！不孝子，你沒有岐娥與我喫，是誰要救我出來？」華光無奈，只推曰：「容兩日討與你喫。」……（第十七回華光三下酆都）

於是張榜求醫，有言惟仙桃可治者，華光即幻爲齊天大聖狀，竊而奉之，吉芝陀乃始不思食人。然齊天被嫌，詢於佛母，知是華光，則來討，爲火舟所燒，敗績；其女月

李有骷髏骨，擊之敵頭即痛，二日死。華光被術，將不起，火炎王光佛出而議和，月孛削骨上擊痕，華光始愈，終歸佛道云。

明謝肇淛《五雜組十五》以華光小說比西游記，謂「皆五行生尅之理，火之熾也，亦上天下地，莫之撲滅，而真武以水制之，始歸正道。」又於吉芝陀出獄即思食人，事，則致慨於遷善之難，因知在萬歷時，此書已有。沈德符論劇曲（野獲編二十五），亦有「華光顯聖則太妖誕」語，是此種故事，當時且演爲劇本矣。惟書於何時始出，則未詳。

其三曰北方真武玄天上帝出身志傳，即北游記，四卷二十四回，亦余象斗編，記真武本生及成道降妖事。上帝爲玄天之說，在漢已有（周禮大宗伯鄭氏注），然與後之玄帝，實又不同。此玄帝真武者，蓋起於宋代羽客之言，即元洞玉曆記（三教搜神大全一引）所謂元始說法於玉清，下見惡氣彌塞，乃命周武伐紂以治陽，玄帝收魔以治陰，「上賜玄帝披髮跣足，金甲玄袍，皂纛玄旗，統領丁甲，下降凡世，與六天魔王

戰於洞陰之野，是時魔王以坎離二炁，化蒼龜巨蛇，變現方成，玄帝神力攝於足下，鎖鬼衆於酆都大洞，人民治安，宇內清肅」者是也，元嘗加封，明亦崇奉。此傳所言，間符舊說，但亦時竊佛傳，雜以鄙言，盛誇感應，如村巫廟祝之見。初謂隋煬帝時，玉帝當醞會之際，而忽思凡，遂以三魂之一，爲劉氏子，如來三清並來點化，乃隱蓬萊；又以凡心，生哥闔國，次生西霞，皆是王子，蒙天尊教，捨國出家，功行既完，上謁玉帝，封萬魔天尊，令收天將；于是復生爲淨洛國王子，得斗母元君點化，入武當山成道。玄帝方升天宮，忽見妖氣起於中界，知即天將，擾亂人間，乃復下凡，降龜蛇怪，服趙公明，收雷神，獲月孛，及他神將，引以朝天。玉帝即封諸神爲玄天部將，計三十六員。然揚子江有鍋及竹纜二妖，獨逸去不可得，真武因指一化身，復入人世，於武當山鎮守之。篇末則記永樂三年玄天助國却敵事，而下有「至今二百餘載」之文，頗似此書流行，當在明季，然舊刻無後一語，可知有者乃後來增訂之本矣。

四曰西遊記傳，四卷四十五回，題齊雲楊志和編，天水趙景真校，敍孫悟空得道，唐太宗入冥，玄奘應詔求經，途中遇難，終達西土，得經東歸者也。太宗之夢，唐人已言，張鷺朝野僉載云，「太宗至夜半奄然入定，見一人云，『陛下暨合來，還即去也。』」帝問「君是何人？」對曰，「臣是生人判冥事。」太宗入見判官，問六月四日事，即令還，向見者又送迎引導出。又有俗文，亦記斯事，有殘卷從敦煌千佛洞得之（詳見第十二篇）。至玄奘入竺，實非應詔，事具唐書（百九十一方伎傳），又有專傳曰大慈恩寺三藏法師傳，在佛藏中，初無諸奇詭事，而後來稗說，頗涉靈怪。大唐三藏取經詩話已有猴行者深沙神及諸異境；金人院本亦有唐三藏（陶宗儀輟耕錄）；元雜劇有吳昌齡唐三藏西天取經（鍾嗣成錄鬼簿），一名西遊記，倘納書櫑曲譜（補遺二所摘錄者即此本，則收孫悟空，加戒箍，火孩兒，猪八戒皆已見。似取經故事，自唐末以至宋元，乃漸漸演成神異，且能有條貫，小說家因亦得取爲記傳也。

全書之前九回爲孫悟空得仙至被降故事，言有石猴，尋得水源，衆奉爲王，而復出山，就師悟道，以大神通，攬亂天地，玉帝不得已，封爲齊天大聖，復擾蟠桃大會，帝命灌口二郎真君討之，遂大戰，悟空被獲。書叙當時戰鬪變化之狀云：

……那小猴見真君到，急急報知猴王。猴王即手掣起金箍棒，步上雲履。二人相見，各言姓名，遂排開陣勢，來往三百餘合。二人各變身萬丈，戰入雲端，離却洞口。……大聖正在開戰，忽見本山衆猴驚散，抽身就走；真君大步趕上，急走急追。大聖慌忙將身一變，鑽入水中。真君道：「這猴入水必變魚蝦，待我變作鷹鵠逐他。」大聖見真君趕來，又變一羣飛鳥，飛在樹上，被真君拽弓一彈，打下草坡，遍尋不見，回轉天王營中去說猴王敗陣等事，又赶不見踪跡。天王把照妖鏡一照，急云：「妖猴往你灌口去了。」真君回灌口；猴王急變做真君模樣，坐在中堂，被二郎用一神鎗，猴王讓過，變出本相，二人對較手段，意欲回轉花果山，奈四面天將圍住念咒。忽然真君與菩薩在雲端觀看，見

猴王精力將疲，老君擲下金剛圈，與猴王腦上一打。猴王跌倒在地，被真君神犬咬住胸肚子，又拖跌一交，却被真君兄弟等神鎗刺住，把鐵索綁縛。……

(第七回真君收捉猴王)

然研之無傷，煉之不死，如來乃歷之五行山下，令待取經人。次四回即魏徵斬龍，太宗入冥，劉全進瓜，及玄奘應詔西行：爲求經之所由起。十四回以下則玄奘道中收徒及遇難故事，而以見佛得經東歸證果終。徒有三，曰孫行者，猪八戒，沙僧，並得龍馬；災難三十餘，其大者五莊觀，平頂山，火雲洞，通天河，毒敵山，六耳獮猴，小雷音寺等也。凡所記述，簡略者多，但亦偶雜游詞，以增笑樂，如寫火雲洞之戰云：

……那山前山後土地皆來叩頭報名，「此處叫做枯松澗，澗邊有一座山洞，叫做火雲洞，洞有一位魔王，是牛魔王的兒子，叫做紅孩兒。他有三昧真火，甚是利害。一行者聽說，叱退土神，……與八戒同進洞中去尋。……那魔王分付

小妖，推出五輪小車，擺下五方，遂提鎗殺出，與行者戰經數合，八戒助陣，魔王走轉，把鼻子一搥，鼻中冒出火來，一時五輪車子，烈火齊起。八戒道，

「哥哥快走！少刻把老猪燒得囫圇，再加香料，儘他受用。」行者雖然避得火燒，却只怕烟，二人只得逃轉。……（第三十二回唐三藏收妖過黑河）

復請觀世音至，化刀爲蓮臺，誘而執之，既降復叛，則環以五金箍，灑以甘露，乃始兩手相合，歸落伽山云。西遊記雜劇中揭鉢一齣，蓋用鬼子母揭鉢孟救幼子事者，中  
有云，「告世尊，肯發慈悲力。我着唐三藏西遊使回，火孩兒妖怪放生了他。到前  
面，須得二聖郎救了你。」（納書楹曲譜補遺一引）即此事，而於此乃改爲牛魔王，  
且與參善知識之善才童子相溷矣。



## 第十七篇 明之神魔小說（中）

又有一百回本《西遊記》，蓋出於四十回本《西遊記》傳之後，而今特盛行，且以爲元初道士邱處機作。處機固嘗西行，李志常記其事爲《長春真人西遊記》，凡二卷，今尙存道藏中，惟因同名，世遂以爲一書；清初刻《西遊記》小說者，又取虞集撰《長春真人西遊記》之序文冠其首，而不根之談乃愈不可拔也。

然至清乾隆末，錢大昕跋《長春真人西遊記》（潛研堂文集二十九）已云小說《西遊演義》是明人作；紀昀（如是我聞三）更因「其中祭賽國之錦衣衛，朱紫國之司禮監，滅法國之東城兵馬司，唐太宗之大學士翰林院中書科，皆同明制」，一決爲明人依託，惟尙不知作者爲何人。而鄉邦文獻，尤爲人所樂道，故是後山陽人如丁晏（石亭記事續編）阮葵生（茶餘客話）等，已皆探索舊志，知《西遊記》之作者爲吳承恩矣。吳玉搢

(山陽志遺)亦云然，而尙疑是演邱處機書，猶羅貫中之演陳壽三國志者，當由未見二卷本，故其說如此，又謂「或云有後西遊記，爲射陽先生撰」，則第志俗說而已。

吳承恩字汝忠，號射陽山人，性敏多慧，博極羣書，復善諺劇，著雜記數種，名震一時，嘉靖甲辰歲貢生，後官長興縣丞，隆慶初歸山陽，萬曆初卒（約一五一〇—一五八〇）。雜記之一即遊西記，餘未詳（見天啓淮安府志二六及一九光緒淮安府志實舉表）。又能詩，「詞微而顯，旨博而深」（陳文燭序語），爲有明一代淮郡詩人之冠，而貧老乏嗣，遺稿多散佚，邱正綱收拾殘缺爲射陽存稿四卷續稿一卷，吳玉指盡收入山陽耆舊集中（山陽志遺四）。然同治間修山陽縣志者，于人物志中去其「善諺劇著雜記」語，于藝文志又不列西遊記之目，于是吳氏之性行遂失真，而知西遊記之出于吳氏者亦愈少矣。

西遊記全書次第，與楊志和作四十一回本殆相等。前七回爲孫悟空得道至被降故事，當楊本之前九回；第八回記釋迦造經之事，與佛經言阿難結集不合；第九回記玄

奘父母遇難及玄奘復讐之事，亦非事實，楊本皆無有，吳所加也。第十至十二回卽魏徵斬龍至玄奘應詔西行之事，當楊本之十至十三回；第十四回至九十九回則俱記入竺途中遇難之事，九者究也，物極於九，九九八十一，故有八十一難；而一百回以東返成真終。

惟楊志和本雖大體已立，而文詞荒率，僅能成書；吳則通才，敏慧淹雅，其所取材，頗極廣泛，于四游記中亦采華光傳及真武傳，于西游故事亦采西游記雜劇及三藏取經詩話（？），翻案挪移則用唐人傳奇（如異聞集酉陽雜俎等），諷刺揶揄則取當時世態，加以鋪張描寫，幾乎改觀，如灌口二郎之戰孫悟空，楊本僅三百餘言，而此十倍之，先記二人各現「法象」，次則大聖化雀，化「大鷺老」，化魚，化水蛇，真君化雀鷹，化大海鶴，化魚鷹，化灰鶴，大聖復化爲鶴，真君以其賤鳥，不屑相比，即現原身，用彈丸擊下之。

……那大聖趁着機會，滾下山崖，伏在那裏又變，變一座土地廟兒：大張着

口，似個廟門；牙齒變做門扇；舌頭變做菩薩；眼睛變做窓櫺；只有尾巴不好收拾，豎在後面，變做一根旗竿。真君趕到崖下，不見打倒的鵝鳥。只有一間小屋，急睜鳳眼，仔細看之，見旗竿立在後面，笑道：「是這猢猻了。他今又在那裏哄我。我也會見廟宇，更不會見一個旗竿豎在後面的。斷是這畜生弄謠。他若哄我進去，他便一口咬住。我怎肯進去，等我掣拳先搗窗櫺，後踢門扇。」大聖聽得，撲的一個虎跳，又冒在空中不見。真君前前後後亂趕，一起在半空，見那李天王高擎照妖鏡，與哪吒住立雲端。真君道：「天王，曾見那猴王麼？」天王道：「不曾上來，我這裏照着他哩。」真君把那賭變化，弄神通，拿羣猴一事說畢，却道：「他變廟宇，正打處，就走了。」李天王聞言，又把照妖鏡四方一照，呵呵的笑道：「真君，快去快去，那猴子使了個隱身法，走出營圍，往你那瀘江口去也。」却說那大聖已至瀘江口，搖身一變，變作二郎爺爺的模樣，按下雲頭，徑入廟裏。鬼判不能相認，一個個磕頭迎

接。他坐在中間，點着香火；見李虎拜還的三牲，張龍許下的保福，趙甲求子的文書，錢丙告病的良願。正看處，有人報「又一個爺爺來了。」衆鬼判急急觀看，無不驚心。真君却道：「有個甚麼齊天大聖，纔來這裏否？」衆鬼判道：「不曾見甚麼大聖，只有一個爺爺在裏面查點哩。」真君撞進門；大聖見了，現出本相道：「郎君，不消嚷，廟宇已姓孫了！」這真君即舉三尖兩刃神鋒，劈臉就砍。那猴王使個身法，讓過神鋒，掣出那繡花針兒，幌一幌，碗來粗細，趕到前，對面相還。兩個嚷嚷鬧鬧，打出廟門，半霧半雲，且行且戰，復打到花果山。慌得那四大天王等衆隴防愈緊；這康張太尉等迎着真君，合心努力，把那美猴王圍繞不題。……（第六回下小聖施威降大聖）

然作者構思之幻，則大率在八十一難中，如金兜山之戰（五十至五二回），二心之爭（五七及五八回），火燄山之戰（五九至六一回），變化施爲，皆極奇恣，前二事楊書已有，後一事則取華光傳中之鐵扇公主以配西游志傳中僅見其名之牛魔王，俾益增